

证券代码：301160

证券简称：翔楼新材

公告编号：2025-065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股份数量为 3,728,955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115,849,275 股的 3.2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15,849,275 股变更为 112,120,320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5 年 11 月 06 日办理完成。

3、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钱和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30.59%被动增加至 31.61%，权益变动被动触及 1%整数倍。

4、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董事、总经理唐卫国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79%被动增加至 8.05%，个人权益变动被动触及 1%整数倍。

公司因实施注销 2024 年回购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现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审批和实施情况

1、2024 年第一次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4年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8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24日、2024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发布《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自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4月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54,2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最高成交价33.00元/股，最低成交价26.9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9,609,677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成。

2、2024年第二次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4年7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含本数），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53%；按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0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6%，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以及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9）。

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发布《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自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10月1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74,7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最高成交价34.40元/股，最低成交价31.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58,868,7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成。

3、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将2024年1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对应的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变更为“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拟将2024年7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对应的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变更为“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全部股份，共计3,728,955股，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3,728,955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115,849,275股的3.22%。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5,849,275股变更为112,120,320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已于2025年11月06日办理完成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5,849,275股变更为112,120,320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 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39,626,588	34.21	0	39,626,588	35.34
高管锁定股	34,353,450	29.65	0	34,353,450	30.64
首发后限售股	5,273,138	4.55	0	5,273,138	4.7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6,222,687	65.79	-3,728,955	72,493,732	64.66
三、总股本	115,849,275	100	-3,728,955	112,120,320	100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导致权益变动情况

1、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钱和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30.59%被动增加至 31.60%，权益变动被动触及 1%整数倍。钱和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注销前持股比例（%）	注销后持股比例（%）
钱和生	30,163,625	26.04	26.90
苏州和升控股有限公司	5,273,138	4.55	4.70
合计	35,436,763	30.59	31.61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董事、总经理唐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 7.79%被动增加至 8.05%，触及 1%的整数倍。本次注销前后，唐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注销前持股比例（%）	注销后持股比例（%）
唐卫国	9,024,890	7.79	8.05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六、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并将根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07 日